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us Group Holdings Inc.
普樂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6)

**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郭燕女士（「郭女士」）因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職務，自2025年1月9日起生效。郭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郭女士辭任後，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周傑霆先生（「周先生」）將留任。周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因此，具備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相關經驗。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陳力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自2025年1月9日起生效。陳女士的詳細履歷如下：

陳力女士於2014年4月加入本集團，初期擔任高級財務經理，而自2022年7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加入本集團前，陳女士於2000年11月至2014年4月擔任上海市錦誠國際船務代理有限公司的財務部經理助理，主要負責協助財務經理管理財務部門及整體財務工作。自2020年6月起，陳女士擔任埃特朗(上海)機電新技術有限公司的監事，主要負責監管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以及公司財政事項。

陳女士於2007年7月取得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管理學士學位。陳女士於2004年5月獲財政部認可為中級會計師，並於2014年3月獲上海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為非執業會員。彼亦於2019年1月獲註冊管理會計師協會認可為註冊管理會計師(CMA)。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陳女士目前尚未具備上市規則第 3.28 條規定的相關資格，因此，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下的規定(「**豁免**」)，自陳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之日起為期三年(「**豁免期**」)。聯交所授出豁免的條件為：(i)於豁免期內，陳女士必須由周先生協助；及(ii)倘本公司重大違反上市規則，豁免可予撤銷。豁免期結束前，本公司必須展示並尋求聯交所確認，陳女士於豁免期內，在周先生的協助下，已取得相關經驗，並有能力履行上市規則第3.28條項下的公司秘書職能，致使毋須進一步授出豁免。

如本公司情況有變，聯交所可能撤回或更改豁免。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郭女士在任期間所作貢獻致以感謝，並歡迎陳女士履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普樂師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孫廣軍先生

香港，2025年1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孫廣軍先生及執行董事楊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文德先生、林豐女士及顏永豪先生。